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壹、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者)

- (一)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智慧型手機持續熱銷及商品銷售組合營業收入增加，致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
- (二) 長期投資增加，主係增資臺北文創所致。
- (三) 無形資產增加，主係取得行動寬頻業務頻譜所致。
- (四)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增加借款支應行動寬頻業務頻譜特許權需求。
- (五)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02 年新增發行公司債，及支應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故增加借款所致。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1	102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3,772,918	29,493,868	5,720,950	24.06
長期投資	3,057,545	4,194,570	1,137,025	37.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737,678	42,985,801	2,248,123	5.52
無形資產	26,654,154	54,837,271	28,183,117	105.74
其他資產	6,167,930	6,840,869	672,939	10.91
資產總額	100,390,225	138,352,379	37,962,154	37.81
流動負債	29,930,393	58,605,638	28,675,245	95.81
非流動負債	12,816,539	21,226,100	8,409,561	65.61
負債總額	42,746,932	79,831,738	37,084,806	86.75
股本	34,208,328	34,208,328	-	-
資本公積	12,431,851	12,456,891	25,040	0.20
保留盈餘	40,668,067	41,433,176	765,109	1.88
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	(30,737,157)	(30,664,501)	72,656	(0.24)
非控制權益	1,072,204	1,086,747	14,543	1.36
權益總額	57,643,293	58,520,641	877,348	1.52

二、最近二年度母公司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者)

- (一)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智慧型手機持續熱銷及商品銷售組合營業收入增加，致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
- (二) 無形資產增加，主係取得行動寬頻業務頻譜特許權。
- (三)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增加借款支應行動寬頻業務頻譜特許權需求。
- (四)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02 年新增發行公司債，及支應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故增加借款所致。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1	102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6,467,066	19,819,698	3,352,632	20.36
長期投資	33,717,978	39,563,373	5,845,395	17.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99,766	28,975,365	(824,401)	(2.77)
無形資產	11,932,848	40,247,043	28,314,195	237.28
其他資產	6,647,558	5,571,753	(1,075,805)	(16.18)
資產總額	98,565,216	134,177,232	35,612,016	36.13
流動負債	30,377,402	57,236,700	26,859,298	88.42
非流動負債	11,616,725	19,506,638	7,889,913	67.92
負債總額	41,994,127	76,743,338	34,749,211	82.75
股本	34,208,328	34,208,328	-	-
資本公積	12,431,851	12,456,891	25,040	0.20
保留盈餘	40,668,067	41,433,176	765,109	1.88
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	(30,737,157)	(30,664,501)	72,656	(0.24)
權益總額	56,571,089	57,433,894	862,805	1.53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

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劃

不適用。

貳、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母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 (一) 營業收入及成本增加：主係智慧型手機銷售量持續增加及行動上網、網路購物營收持續成長，致相關收入成本增加。
- (二)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因持續拓展直營門市，致相關營業費用增加。
- (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 102 年度報廢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較上期增加。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子公司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1	102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99,740,256	109,143,367	9,403,111	9.43
營業成本	61,625,644	70,033,319	8,407,675	13.64
營業毛利	38,114,612	39,110,048	995,436	2.61
營業費用	17,402,414	18,374,554	972,140	5.59
營業利益	20,782,210	20,794,837	12,627	0.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0,885)	(1,676,296)	(835,411)	99.35
稅前淨利	19,941,325	19,118,541	(822,784)	(4.13)
本期淨利	16,550,199	15,817,781	(732,418)	(4.43)

二、最近二年度母公司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 (一) 營業成本增加：主係 102 年度智慧型手機銷售量持續增加及行動上網用戶成長，致相關成本增加。
- (二)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持續以智慧型手機搭配專案吸引新舊用戶及拓展直營門市，致相關營業費用增加。
- (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子公司台灣固網獲利增加，致投資收益增加。

最近兩年對照之母公司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1	102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69,867,814	78,928,492	9,060,678	12.97
營業成本	42,407,001	51,265,449	8,858,448	20.89
營業毛利淨額	27,460,813	27,629,638	168,825	0.61
營業費用	14,450,553	19,424,256	4,973,703	34.42
營業利益	13,063,580	8,258,017	(4,805,563)	(36.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44,610	8,329,636	3,085,026	58.82
稅前淨利	18,308,190	16,587,653	(1,720,537)	(9.40)
本期淨利	16,326,013	15,583,447	(742,566)	(4.55)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03 年將持續以行動上網產品開拓新市場，隨著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普及，公司將投資經營其所帶動之加值服務消費市場，致力開發適合於各類終端設備上使用之加值服務，如購物、影音服務、myBook 書城等，滿足更多用戶需求，藉以提升加值服務營收與用戶平均貢獻。同時擴大手機採購之優勢，強化取得用戶之效益，以達成利潤目標。

參、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一)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取得行動寬頻業務頻譜特許權所致。

(二)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增加借款所致。

最近兩年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1	102	差 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984,728	24,833,011	(1,151,717)	(4.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27,809)	(42,345,998)	(32,118,189)	(314.0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132,067)	19,267,519	35,399,586	NM
匯率影響數	(5,904)	8,622	14,526	NM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	(381,052)	1,763,154	2,144,206	NM

二、最近年度母公司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一)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業務持續擴展，營運支出增加所致。

(二)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取得行動寬頻業務頻譜特許權所致。

(三)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增加借款所致。

最近兩年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1	102	差 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863,604	12,197,463	(5,666,141)	(31.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78,465)	(32,140,946)	(23,862,481)	(288.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307,302)	19,389,851	28,697,153	NM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	277,837	(553,632)	(831,469)	NM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不適用。

四、未來一年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

- (一) 營業活動：預計 103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大致維持穩定。
- (二) 投資活動：主係預計支付網路建設產生之現金流出。
- (三) 籌資活動：主係現金股利發放之現金流出。

未來一年母子公司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7,954,294	26,194,429	26,048,724	8,099,999	—	—

五、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不適用。

肆、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由於公司營運狀況良好，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近年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因應，故對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伍、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皆著眼於長期策略性目的，並致力於整合數位匯流，成為全台佈局 T(電信)、I(網路)、M(媒體)、E(娛樂)領域最完整的電信與媒體服務業者。102 年合併基礎下採用權益法的轉投資虧損為新臺幣 55,403 千元，主因部分轉投資事業係屬營運初期，營運尚未穩定，預期未來應可陸續提昇投資效益。

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陸、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 利率波動

受全球景氣循環影響，102 年利率處於低檔且波動幅度小，因此利率變動對於銀行短期借貸，無太大影響。另，本公司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及簽訂中期銀行授信合約，以鎖定中長期利率，在利率負擔方面則不受利率波動的影響。

(二) 匯率變動

公司少部份支出以歐元或美元方式支付，為了避免匯率波動影響，以保守原則購入現匯來進行避險。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公司無重大影響。

(三) 通貨膨脹

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營運狀況，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受到重大影響。

(四) 適用金融商品(含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公司所投資之金融商品(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未符合避險會計，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等投資

無。

(二)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

公司嚴謹制定「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皆依據此程序辦理。

(三) 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一) 未來主要研發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說明	目前進度	完成量產時間	成功之主要因素
維修/倉儲物流業務人員獎勵系統	工作績效管理作業全面導入系統化，建置具彈性的績效管理系統，取代人工作業，以提高作業效率，更可因應日益複雜之組織架構與通路管理	系統規劃中	103年8月	屬自主開發維護性質，故能充分掌握核心技術
催收評分卡	預測用戶的繳款機率，調整催收作業流程，以取得較佳帳款回收率	系統規劃中	103年9月	已掌握資料採礦技術
4G LTE 帳務系統開發	因應 4G 開台服務及行銷策略，階段性進行帳務系統功能擴充	系統建置中	103年第2季至第4季	掌握 TWM 帳務系統核心技術
行動支付	提供以 QR code 及 NFC 為基礎的 Mobile Wallet 服務，結合信用卡、銀行轉帳、銀行儲值帳戶等金流，以及提供整合行銷的功能	系統規劃中	103年9月	商業模式與技術已成熟

(二)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請參考第62頁「技術及研發概況」。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一) 數位匯流相關法規修法

1. 法令政策之影響

依照行政院所核定之「數位匯流發展方案」，修法將分二階段完成，第一階段為促進跨媒體匯流服務，解決個別法律實務面臨匯流、跨業障礙之迫切問題；第二階段則為營造數位匯流新環境，排除第一階段未能完成之障礙點，架構導向網路、平台及內容之層級化發展。目前廣電三法修法草案仍在立法院審議中，電信法修法草案因行政院

對於「功能性分離」條文存有疑慮，將草案退回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重新研議。102年9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決議不續推動電信法修正草案，直接進入匯流立法第二階段，重新研擬前瞻之一部或多部匯流法案。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自102年12月已陸續就匯流發展相關重大議題公開諮詢外界意見。

2.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修法進度，持續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充份溝通，並適時提出產業建議，以供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擬訂法案時參考。

(二)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103年1月15日通過本公司申請「行動寬頻業務」(4G)籌設同意書及103年3月12日核發架設許可同意函案

1.法令政策之影響

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02年10月30日公告「行動寬頻業務」競標作業結束，本公司標得700MHz頻段15MHz x 2及1800MHz頻段15MHz x 2之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103年1月15日通過本公司申請「行動寬頻業務」籌設同意書及103年3月12日核發架設許可同意函案。後續本公司將進行系統網路建設，並於取得特許執照後，正式提供民眾高速行動寬頻上網服務。

2.因應措施

為能快速提供民眾高速行動寬頻上網服務，本公司除加速4G網路建設速度外，亦建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簡化審查程序，並成立單一窗口，促進4G開台工作能儘早順利推動。

(三)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擴大有線電視經營區並開放申請經營

1.法令政策之影響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101年7月27日正式公告擴大有線電視經營區至以縣市為單位，並同時開放既有業者及新進業者提出申請。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有新北市4家、台中市3家、台北市有2家、高雄市1家共計10家，取得經營有線廣播電視業務之籌設許可資格。另有新北市1家、台北市1家、台中市1家、彰化縣1家、雙北市(新北市、台北市)1家共5件申請案件仍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審查中。

2.因應措施

面對潛在新業者日後之競爭，本公司除整合集團旗下行動、固網、有線電視及數位加值內容等資源，提供一次購足的「四螢一雲」數位匯流服務外，並將持續進行有線電視數位化、推出更多優質之高畫質HD頻道，提升整體服務品質，爭取消費者的認同。

(四) 立法院審議黨政軍退出媒體條款

1.法令政策之影響

現行「有線廣播電視法」禁止黨政軍直接、間接持有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股份，101年3月行政院向立法院提出「有線廣播電視法」修正草案。行政院原規劃開放政府得間接持股10%以下，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審查決議將政府得間接持股限縮為5%以下。目前「有線廣播電視法」修正草案仍由立法院審議中，最終結果仍需視立法院朝野協商，及審查結果而定。

2.因應措施

黨政軍退出媒體規定鬆綁將解除本公司於有線電視跨區經營之限制，日後本公司在有線電視產業之佈局將更有彈性。本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修法進度，並與立法院充分溝通，期能早日完成修法。

(五) 立法院審議「反媒體壟斷」法案

1.法令政策之影響

近年來國內數起廣電事業間及廣電事業與平面媒體間之合併案引起國人及政壇對於媒體壟斷問題高度關切。立法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時，決議請行政院於 102 年 3 月 22 日前將「反媒體壟斷」法案提送立法院審議。102 年 5 月行政院將「廣播電視壟斷防制與多元維護法(草案)」提送立法院審議；民進黨另提出「反媒體壟斷法(草案)」，國民黨楊麗環立委也提出「跨媒體壟斷防制法(草案)」，民進黨劉建國委員也提出版本。

102 年 6 月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已完成各反媒體壟斷法案審查，朝野並召開過 2 次協商會議，「媒金分離」、「回溯條款」等爭議性條文仍未有共識。

2.因應措施

本案在立法程序中有多方意見拉鋸，確定內容仍將視政府態度及立法院朝野黨團折衝協商情形而定。本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修法進度，並與行政機關及立法院充分溝通，推動法案朝有利產業發展之方向修訂，避免因政府之過度管制而限制了產業之發展空間。

(六)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擬於 106 年起強制有線電視業者實施基本頻道分組付費

1.法令政策之影響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02 年 4 月提出「因應數位匯流調整有線電視收費模式規劃」，規劃於 106 年起強制業者實施基本頻道分組付費，並將基本頻道收費上限調降為 500 元。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也利用審核業者跨區經營申請案之便，要求業者以自為承諾方式於開始營業時即提供基本頻道分組付費。

2.因應措施

前揭「因應數位匯流調整有線電視收費模式規劃」尚處於草案階段，但實施基本頻道分組付費對於產業整體影響重大，本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該案進度，並向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政院及立法委員進行溝通，以爭取維持費率上限及頻道組合內容、費率等之彈性空間。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一) LTE 行動寬頻接取新技術

1.技術發展概況

LTE(Long Term Evolution)技術是 3G 行動網路之後的下世代行動寬頻接取技術，通稱 4G 技術，適用於多種不同頻段，並且可以提供比 3G 更快、更具頻譜效率的行動寬頻接取服務。因此全球絕大部分行動電信業者都已經興建或是準備興建 LTE 網路，以提供 4G 行動寬頻服務。

2.因應措施

本公司過去幾年一直密切注意 LTE 的技術演進與商用發展，102 年分別在台北、台中及台南興建三個實驗網進行 LTE 相關測試，同時參與政府 4G 行動寬頻業務執照競標，最後分別取得位於 700MHz 及 1800MHz 各 15M Hz x 2 的兩張執照。目前正積極進行 LTE 網路佈建，預計於 103 年正式提供 LTE 網路服務。

(二) 網際網路通訊協定

1.技術發展概況

網際網路通訊協定(Internet Protocol, IP)之普及，使得電信基礎架構上，有越來越多的訊務是以 IP 方式作封包遞送，以簡化網路架構，大幅降低營運成本。另一方面，利用 IP 網路的免費 VoIP(Voice over IP)及 IP Message 服務愈來愈多，不僅已影響固網業者之長途及國際語音服務營收，智慧型手機的 IP Message 更已經造成 101 至 103 年連續三年跨年簡訊量之負成長。

2.因應措施

面對 IP 網路之需求，IP 核心網路及發展中的 NGN(Next Generation Network)之相關建設刻不容緩，本公司過去幾年已陸續建置最新的 IP 化光纖網路骨幹，並引進 IP 核心與接取傳輸新技術，同時於實驗室進行各項端到端(End-to-End)IP 網路品質量測、VoIP 及 IP Message 相關的應用服務測試，以掌握科技發展方向。

102 年本公司除繼續引進 IP 新技術外，並積極進行 IP 新應用服務之研發與測試，及研究最先進的光纖網路技術，擴大引進地區，提供用戶最先進的寬頻網路創新服務。另一方面，針對免費 VoIP 及 IP Message 對營收之威脅，除持續關注免費 VoIP 及 IP Message 流量之成長趨勢外，在自有 M+免費 IP Message 通訊平台上，再推出 VoIP 服務，以滿足用戶對社群即時通訊之需求，同時希望藉由自有社群通訊平台開拓新的商業獲利模式。

(三) 數位匯流與雲端服務

1.技術發展趨勢

由於數位化的發展，相同的數位內容或服務得以在不同之載具、系統及平台上傳輸，造成無線與有線通訊產業、以及媒體傳播產業在產業結構的改變，不但促使通訊傳播服務市場的競爭與整合，甚至進一步造成相關產業之整併。101 年 7 月 1 日起國內無線電視全面數位化，更將加速數位匯流服務之發展。而數位匯流的基礎—雲端技術與服務更是已經從概念變成可以獲利的商機，既而變成未來數位匯流產業的必然趨勢。

2.因應措施

本公司 96 年收購台灣固網及台灣電訊，為邁向數位匯流第一品牌厚植基礎，同時積極投入數位匯流相關新技術研發測試及產品開發，已針對企業用戶推出固網行動整合(Fixed Mobile Convergence, FMC)服務，並積極規劃整合有線電視、數位電視、寬頻上網、數位互動影音娛樂之數位匯流服務，更於 99 年底結合雲端技術與聯網電視服務，完成數位匯流平台建置，推出四螢一雲數位匯流服務。不僅是台灣第一，在亞洲也是領導產業趨勢的先驅者。102 年本公司投資興建之雲端網路資料中心(IDC)正式啟用，這不僅是臺灣的首座世界級機房，更是東亞區唯一通過國際機房管理機構

Uptime Tier III 認證的世界級資料中心。未來將持續推出 IAAS 等雲端服務，搶攻行動生活、數位內容、智慧生活、智慧企業四大智慧雲領域。

(四) 智慧型行動終端普及與 WiFi 技術

1. 技術發展趨勢

隨著 iPhone、Android 手機等智慧型行動終端的普及，對於 3G 行動數據之使用量也急速上升，促使全球行動電信業者必須加速擴充 3G 數據網路之連線頻寬及網路容量，對業者的營運支出管控上逐漸造成壓力。因而許多國內外行動電信業者開始引進 WiFi 無線網路以舒緩 3G 數據訊務。

2. 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2 年度除加速 HSPA 網路連線頻寬及網路容量擴充外，並擴大佈建 WiFi 無線網路，同時推出 EAP-SIM (Extensible Authentication Protocol for GSM Subscriber Identity Module)自動認證服務，未來將再持續擴建 WiFi 網路。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改變。本公司長期貫徹公司治理，積極優化網路通訊品質及客戶服務，並運用營運核心能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長期以來已在消費者、投資者心目中建立誠信形象，102 年獲得外界多項獎項與肯定(請參見第6頁榮耀紀事)，有助於消弭、控制、管理本公司可能面臨之潛在危機之風險，同時維護良好企業形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進銷貨對象集中之風險。(請參見第70頁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集團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一) 本公司

無。

(二)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大股東

無。

(三) 從屬公司

- 1.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灣固網)遭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命繳納「二高後續計畫交流道聯絡道路系統改善工程－豐原市 2-1 道路 A~J 標共同管道工程」建設及管理維護費用新臺幣 18,688,057 元案件：

當事人：台灣固網為被處分人。

預計於 103 年 4 月 14 日前提起訴願。

系爭事實：台灣固網於民國 103 年 3 月遭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認定依共同管道法第 21 條及共同管道建設及管理經費分攤辦法第 2、3、4 條規定，應繳納新臺幣 18,688,057 元，台灣固網不服，預計於 103 年 4 月 14 日前提起訴願。

- 2.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信投)對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高鐵)分別請求給付 96、97 年度特別股股息案件：

當事人：台信投為原告，高鐵為被告。

標的金額：96 年度新臺幣 24,726,027 元，97 年度新臺幣 25,000,000 元。

訴訟開始日期：96 年度部分於 102 年 6 月 24 日提起訴訟，97 年度部分於 102 年 9 月 23 日提起訴訟。

系爭事實：台信投於 92 年 1 月 27 日以每股新臺幣 10 元之價格申購高鐵發行之甲種記名式可轉換特別股共 50,000,000 股，依高鐵公司章程第 7 條之 1 與第 36 條第 3 項、及「甲種記名式可轉換特別股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8 條規定，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 5%，依面額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然高鐵自 96 年 1 月 5 日起即未支付任何股息，為保權益，台信投已分別就 96、97 年度之特別股股息(96 年度新臺幣 24,726,027 元，97 年度新臺幣 25,000,000 元)及遲延利息向高鐵起訴請求給付。

處理情形：目前由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中。

- 3.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就台灣酷樂時代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台灣酷樂)提出與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下稱 MUST)間之概括授權使用報酬率審議案作成決定，台灣酷樂不服，提起訴願，之後經濟部駁回訴願，台灣酷樂再提起行政訴訟。

當事人：台灣酷樂為原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為被告。

訴訟開始日期：102 年 8 月 23 日

系爭事實：台灣酷樂於 99 年 9 月 1 日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審議 MUST 於 99 年 8 月 12 日公告訂定之概括授權使用報酬率，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按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第 25 條第 6 項規定「第一項之申請有理由者，

著作權專責機關應決定該使用報酬率，並自申請審議日生效。但於該使用報酬率實施前申請審議者，自實施日生效。」作成審議決定，台灣酷樂不服審議決定之使用報酬率，遂提起訴願。經濟部於 102 年 6 月 25 日駁回訴願，台灣酷樂不服，於 102 年 8 月 23 日提起行政訴訟，請求撤銷原費率審議決定。

處理情形：目前由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客戶信用風險控管

(一) 門號上線前之審核

申裝資格審核：事先比對分析申請人之資料，始能完成門號之上線作業。

(二) 門號上線後之管理

- 1.異常管理：運用科學系統化方法，篩選出風險性相對高之用戶群，以維護用戶權益。
- 2.信用管理：分析用戶使用行為，以強化用戶管理。

柒、其他重要事項

無。